附件1：

**玛纳斯县财政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报告**

（2018年度）

项目名称：2018年“访惠聚”驻村工作经费补助

实施单位（公章）：玛纳斯县“访惠聚”办

主管部门（公章）：玛纳斯县委组织部

项目负责人（签章）：许源科

填报时间：2019年1月15日

**一、项目概况**

**（一）项目单位基本情况**

**1、**单位职能：**玛纳斯县“访民情惠民生聚民心”驻村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成立于2014年，负责全县派出“访惠聚”工作队员的日常管理、考核等工作，负责统筹、协调、推进、指导我县“访惠聚”工作开展。**

**2、**人员情况：**“访惠聚”办为临时机构，资金由县委组织部管理。**

**3、机构设置：“访惠聚”办为临时机构，下设4个小组，分别是：综合组、指导组、信息组、秘书组。**

**（二）项目预算绩效目标设定情况**

**该项目属于补充基础力量，紧紧围绕总目标，履行主体责任，坚决做好“访惠聚”驻村工作，建强基层组织。保障工作队基本运转工作。**

**本项目共设置一级指标3个、二级指标8个、三级指标13个指标。三级指标可量化13个，占比100%，具体是：全县“访惠聚”工作队补助经费；支付工作队员生活补助、工作队为民办实事经费。**

**二、项目资金使用及管理情况**

**（一）项目资金安排落实、总投入等情况分析**

**此项资金为自治区专项资金671.08万元，其中：为全县101个行政村拨付为民办实事经费490万元，503名工作队员生活补助181.08万元。**

**（二）项目资金实际使用情况分析**

**财政共拨付资金671.08万元，民办实事经费490万元，财政资金490万元；工作队员生活补助181.08万元，财政资金181.08万元。各项经费均已拨付到位。**

**（三）项目资金管理情况分析**

**该项目按照区、州、县“访惠聚”办关于“访惠聚”驻村（社区）工作经费资金使用管理办法执行。能够严格按照专项资金使用管理情况，先摸底调查，形成汇总，上部委会研究，报财政局审核。**

**三、项目组织实施情况**

**（一）项目组织情况分析**

**该项目由组织部组织实施，严格按照自治区、自治州相关规定，2018年我县共派出503名县直部门干部参与“访惠聚”工作，自治区财政为我县拨付“访惠聚”驻村工作经费补助671.08万元，该工作经费于2018年4月10日拨付我单位，5月底完成拨付工作。**2018年项目资金无调整情况，**项目验收合格。**

**（二）项目管理情况分析**

**2018年“访惠聚”驻村工作经费补助项目，严格按照《玛纳斯县“访惠聚”驻村（社区）工作经费资金使用管理办法》进行实施，日常检查监督，执行领导审批制度，需主要领导签字。由财政局审核后给予拨付。**

**四、项目绩效情况**

**（一）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分析**

**本项目共设置一级指标3个、二级指标8个、三级指标13个指标。三级指标可量化12个，占比92.31%。**

****1、产出指标完成情况分析。****

**（1）项目完成数量。完成109个驻村（社区）工作队，503名工作队员驻村经费发放，进一步保障工作队的运转，使工作队有能力为村民办好事实事，进一步巩固基层组织政权，为实现总目标奠定坚实基础。**

（**2）项目完成质量。按时拨付率达100%。**

**（3）项目实施进度。项目计划2018年1月至2018年12月。**

**（4）项目成本节约情况。项目预计总成本671.08万元，实际总成本671.08万元**。

****2、效益指标完成情况分析****

**（1）项目实施的经济效益分析。扶贫帮困解决了困难群众的生活中遇到的困难诉求。**

**（2）项目实施的社会效益分析。通过自治区“访惠聚”驻村工作经费补助发放，进一步提高了工作队员工作的主动性，提高了“访惠聚”工作队在基层办实事好事的能力，有助于稳固基层政权、建强基层组织；进一步拉近干群关系，锻炼干部做群众工作能力。**

**（3）项目实施的可持续影响分析。解决了为民办实事好事的运转经费紧张。**

**（二）项目绩效目标未完成原因分析。**

**资金使用完成率100%不存在未使用资金，不存在未完成目标值的情况。**

1. **项目绩效目标未完成原因分析。**

**该项目已完成所有设定的绩效目标任务，完成率100%，不存在未完成目标值情况。**

**（四）预算执行进度与绩效指标偏差分析。**

# **该项目预算执行进度与绩效指标总体完成率无偏差。**

**五、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**

**（一）后续工作计划**

**为进一步落实总目标，做好社会稳定工作，督促各单位及时将经费拨付到位，确保补助保质保量的发放到位，办实事经费切实用在刀刃上，叫老百姓受益。**

**（二）主要经验及做法、存在问题和建议**

****经验及做法：**严格执行资金的审核、审批发放流程，做到专款专用。**

**发现问题及建议：各单位不能及时发放经费。督促各单位及时将经费拨付到位，确保补助保质保量的发放到位，“访惠聚” 经费拨付到位后，缺少后续的监督与监管，建议与财政、审计部门对“访惠聚”经费加强监督监管工作。**

**六、项目评价工作情况**

**根据区、州“访惠聚”办要求，我部按照大村15万元、中村10万元、小村5万元的标准拨付490万元为民办实事经费，按照300/人/月的标准，为派出503名工作队员拨付个人生活补贴181.08万。确保工作队运转正常，使广大群众、工作队队员感受到党的关怀。**

**七、附表**

**《玛纳斯县财政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》**

|  |  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**玛纳斯县财政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** | | | | | | |
| （ 2018年度） | | | | | | |
|  |  |  |  |  |  |  |
| 项目名称 | | | 2018年“访惠聚”驻村工作经费补助 | | | |
| 预算单位 | | | 中共玛纳斯县委员会组织部 | | | |
| 预算 执行 情况 （万元） | 预算数： | | 671.08 | | 执行数： | 671.08 |
| 其中：财政拨款 | | 671.08 | | 其中：财政拨款 | 671.08 |
| 其他资金 | |  | | 其他资金 |  |
| 年度 目标 完成 情况 | 预期目标 | | | | 实际完成目标 | |
| 紧紧围绕总目标，扎实做好“访惠聚”工作，按时、按期的完成 “访惠聚”经费保障，使工作队有运转经费、有办好事实事经费，切实发挥后盾作用 | | | | 完成109个驻村（社区）工作队，503名工作队员驻村经费发放，进一步保障工作队的运转，使工作队有能力为村民办好事实事，进一步巩固基层组织政权，为实现总目标奠定坚实基础。 | |
| 年度 绩效 指标 完成 情况 | 一级指标 | 二级指标 | 三级指标 | | 预期指标值（包含数字及文字描述） | 实际完成指标值（包含数字及文字描述） |
| 项目完成指标 | 数量指标 | 指标1：503名工作队员补贴 | | 300元/人/月 | 181.08万元 |
| 指标2：90个村为民办实事经费 | | 大村15万元、中村10万元，小村5万元 | 545万元 |
|  | |  |  |
| 质量指标 | 指标1： | |  |  |
| 指标2： | |  |  |
| …… | |  |  |
| 时效指标 | 指标1：开始时间 | | 2018.04.10 | 2018.04.10 |
| 指标2：结束时间 | | 2018.12.31 | 2018.05.31 |
| …… | |  |  |
| 成本指标 | 指标1： | |  |  |
| 指标2： | |  |  |
| …… | |  |  |
| …… |  | |  |  |
| 项目效果指标 | 经济效益 指标 | 指标1： | |  |  |
| 指标2： | |  |  |
| …… | |  |  |
| 社会效益 指标 | 指标1：驻村干部队伍稳定 | | 无因工作离职 | 无因工作离职 |
| 指标2：群众认可度 | | 100% | 100% |
| …… | |  |  |
| 生态效益 指标 | 指标1： | |  |  |
| 指标2： | |  |  |
| …… | |  |  |
| 可持续影响 指标 | 指标1： | |  |  |
| 指标2： | |  |  |
| …… | |  |  |
| …… |  | |  |  |
| 满意度 指标 | 满意度指标 | 指标1：全年足额发放 | | 100% | 100% |
| 指标2：工作队及队员满意度 | | 100% | 100% |
| 指标3：派出单位满意度 | | 100% | 100% |
| …… |  | |  |  |